

2019 年度

四川省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0 年 9 月 18 日

| | |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4 |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4 |
| 二、机构设置..... | 12 |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13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3 |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13 |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4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4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8 |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9 |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9 |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9 |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27 |
| 第四部分 附件 | 29 |
| 附件 1..... | 29 |
| 附件 2..... | 37 |
| 第五部分 附表 | 38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二、收入决算表 | |
| 三、支出决算表 |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注：请部门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作为市政府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1、贯彻实施国家、省、绵阳市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能源发展和改革、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形势，提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经济结构优化、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和政策建议。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

2、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宏观调控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搞好总量平衡，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负责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指导和宏观管理。

3、负责汇总分析全市财政、金融和利用外资等方面情况，参与拟订财政、金融、土地政策，综合分析政策执行效果。综合统筹财政、金融、价格和产业政策等经济杠杆，指导全市国民经济计划和发展规划的实施。

4、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工作，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和全市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5、负责全市投资宏观管理和统筹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提出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安排方案，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或转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企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和资源开发利用、外资、境外投资项目；引导民间投资方向，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指导和协调国外贷款项目实施；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6、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全市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拟订重大产业发展规划，引导全市重大生产力合理布局，推进全市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重大产业基地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

全市自主创新体系建设发展。负责全市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的任务制定、调查研究、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

7、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提出城镇化发展规划和统筹城乡发展的政策措施，负责经济协作的统筹。

8、负责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研究分析内外市场和对外贸易运行情况，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监督执行。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粮油、棉花等重要物资和商品的市级储备工作，提出重要商品市场、生产要素市场的总体布局和发展规划。

9、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提出促进就业、职业教育、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负责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统筹规划、监督考核和指导协调。建立健全信用制度和基础设施，构建统一的公共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推进信用信息的共享和应用。

10、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措施。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全市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11、指导并综合管理全市招标投标工作，协调招标投标交易活动平台建设。按部门职责分工，依法对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查处招标投标活动中的违法行为。

12、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节能综合协调工作。

13、拟订全市能源发展规划。研究提出全市能源发展战略、优化能源结构、发展新能源的政策建议，负责全市能源行业管理，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

14、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贫困山区等经济发展规划，协同有关部门拟订加快贫困山区等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负责以工代赈等工作。

15、贯彻执行粮食安全和应急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拟订全市粮食流通和市级储备粮管理、库存监督检查等相关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市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

16、承担粮食预警监测和应急责任，负责全市粮食宏观调控具体工作，贯彻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工作。组织指导全市粮食系统统计工作。拟订全市中长期粮食购销总量平衡措施和粮食收购、销售、调运、储存、加工计划并组织实施，监测分析粮食供求形势，完善粮食应急机制，执行粮食最低收购价预案。管理社会粮食流通，保障军队等政策性粮食的供应和特大自然灾害等非常时期粮食应急供应。

17、承担市级储备粮行政管理责任，指导全市粮食储备体系建设。提出地方储备粮总规模及市级储备粮的总体布局和收储、轮换、动用计划建议并组织实施，制定市级储备粮管理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市级储备粮库存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协助做好中央、省储备粮及国家其他政策性临时储存粮的监督管理工作。

18、贯彻实施国家粮食质量标准和全省粮食储存、运输技术规范。负责全市粮食收购、储存环节和政策性用粮质量安全，负责库存原粮卫生监督管理。指导全市粮食行业的抢险救灾工作。指导全市农村科学储粮工作。

19、指导全市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市级投资粮食流通设施建设项目。拟订全市粮食仓储、加工和物流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粮食企业科技进步、技术改造和新技术推广应用。指导粮食批发市场建设和城乡粮食流通市场建设。

20、负责市本级粮食企业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指导全市国有粮食企业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报告工作。负责国家、省、市预算拨付的粮食政策性补贴资金和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粮食风险基金、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参与粮食收购资金贷款管理。

2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价格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管理国家、省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负责水、气等民生方面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价格监测、价格认证等工作。

22、负责组织编制全市国民经济动员与装备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装备动员和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与装备动员有关工作。

23、承担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方面的工作。

24、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和服务便民化工作。

25、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全面深化改革工作持续推进

一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新成效。有效化解淘汰钢铁、水泥、烧碱及硫酸等行业 18 户企业的落后产能，淘汰落后产能生铁 8.4 万吨、焦炭 5.6 万吨，水泥 196 万吨，硫酸 8 万吨，氯碱 2 万吨；主导产业“结构性调整和转型升级”取得新进展，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占比达到 24.7% 和 30.4%，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 218 户，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全年转化成果 68 项，投入金额 1.3 亿元，技术合同交易 7300 余万元；新建科技企业孵化器 3 个，新增面积 1.2 万平方米，总数达到 6.7 万平方米，入孵企业达到 170 余户。

二是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基本完成。2019 年 7 月正式出台《江油市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根据文件精神已完成对直属事业单位车改方案的批复，各单位各乡镇的车改批复备案工作已接近尾声，涉改车辆已全部清理完毕，集中保留车辆已移交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取消的车辆已评估完毕。

三是深入推进粮食企业改革转型。组织粮食企业围绕“三个转变”、“三破三立”、“六项任务”等核心内容，结合我市粮食企业实际，展开深入的讨论和调研；组织国有粮食企业负责人到附近县市区学习考察国有粮食企业改革经验，积极探索工作新思路，鼓励和支持企业积极开展粮食直接销售、订单贸易、多边购销合作。

四是各重点领域改革全面推进。积极推进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改革，召开全市招标投标工作培训会，编撰并印发《招标投标政策文件选编》小册子，加强招投标政策的培训与解读；加强招标投标的核准监管，2019 年共核准招投标方案 228 个；加大招标投标的违法违规案件查处，今年受理案件共计 21 起，纠正规范行为 2 起，发出整改通知书 2 份，对 13 起违反招投标行为进行行政处罚，拟处罚金 129.05 万元；全面深化农业水价、燃气配气价、电力价格机制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2、及时研判预警宏观经济运行

时刻关注全市各项经济数据运行情况，每月撰写全市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报告，及时发现经济运行中存在的问题供市委、市政府领导参阅，今年前三季度，

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47.13 亿元，增长 8.2%，低于绵阳下达我市目标（9.3%）1.1 个百分点，居绵阳第 6 位，增速与绵阳持平。代市政府起草《江油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19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江油市 2019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执行情况的报告》，协同市绩效办起草《关于下达 2019 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全年及一季度目标任务的通知》《关于下达 2019 年上半年主要经济指标任务的通知》《关于下达 2019 年 1—9 月主要经济指标任务的通知》；起草《江油市主要经济目标完成进度“红黑榜”评定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明确具体目标任务和责任单位，做好“红黑榜”考核评定通报相关工作。

3、固定资产投资和项目管理工作推进有力

编制 2019 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计划，计划实施项目 252 个，总投资 673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69 亿元，截止 10 月底，累计实施项目 274 个，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31 亿元；充分挖掘民间投资潜力，截止 10 月底，民间投资完成 76.6 亿元，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 58.5%，同比提高 6.4 个百分点；完善前期工作统筹工作机制，梳理 29 个需要加快前期工作的重大项目，明确工作责任和时间节点，做实做深项目前期工作；由 21 名市级领导牵头负责推进 52 个重大项目，实行“领导牵总、专班负责、责任到底、权责统一、奖惩挂钩”，举全市之力推动重大项目加快建设；积极筹备集中开工相关工作，2019 年集中开工项目 64 个，总投资约 180.6 亿元；扎实做好 2020 年项目储备、包装工作，共计储备项目 156 个，项目总投资 166.29 亿元，上报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项目 52 个，项目总投资 165.6 亿元；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入库入统及开工促建工作，积极遴选优质项目，完成 2021 年省市重点项目申报工作；配合市督办对全市项目进行专项督查，分析重大项目推进中存在的各种问题，研究拟制整改措施；认真收集整理推进重大项目资料汇编，每月及时上报重点项目进展情况。

4、对上争取项目和资金成绩喜人

积极申报 2019 年开发区引导资金；积极做好园区地方政府专项债投资计划申报工作；2019 年共争取到位中央预算内资金投资项目 11 个，总投资 11278 万元，到位中央预算内资金 8798 万元；积极组织申报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 15 个，其中成功入库社会事业类项目 3 个，总投资 89647 万元，基础设施类项目 12 个，总投资 36.28 亿元。

5、招投标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

一是针对我市招投标中存在的问题，召开了全市各乡镇、部门及平台公司的

招投标培训会，编撰并印发《招投标政策文件选编》小册子，加强招投标政策的培训与解读。二是加强招投标的核准监管，2019年共核准招投标方案228个。三是加大招投标的违法违规案件查处。今年受理案件共计21起，纠正规范行为2起，发出整改通知书2份，对13起违反招投标行为进行行政处罚，拟处罚金129.05万元。四是结合招投标领域营商环境专项整治工作及省委巡视反馈意见出台《关于开展政府投资建设工程专项检查的通知》，并联合各行业主管部门对全市工程建设领域进行全覆盖检查。

6、环资能源工作攻坚克难稳步推进

助推神华天明项目恢复开工，向省能源处争取将“北京扬德”风力发电项目纳入审批改革后省计划指标，协助申报国家可再生能源基金补贴，积极推进“热电联产项目”加快实施；核实独立供电区域情况，参加绵阳市电力改革试点工作；持续开展输油管线安全生产大检查及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配合相关部门核实拟处置企业矿产权是否位于长输油气管线保护区；主动协调境内长输油气管线企业，创新开展油气管线抢险应急演练事宜；全面摸排境内23座水电站基本情况，清理自然保护区内水电项目，督促6座水电站完成生态流量下泄整改工作；认真迎接省环保督查“回头看”检查工作，全面清理发改局承担环境问题整改任务20项，牵头的4项任务已全部完成销号，涉及的16项任务已完成9项，正积极推进其余7项任务；积极推动江油污染防治重点市结对攻坚工作。

7、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扎实推进

及时全面分解社会信用体系、政务诚信和个人信用体系建设改革任务，并督促相关责任单位落实；组织相关部门在信用门户网站报送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双公示信息，2019年我市已上传行政许可信息7208条，行政处罚信息1515条，“双公示”信息上传数量居绵阳区县首位；建立信用江油网站，积极发挥网站作用，定期解读规章制度，宣传工作动态，发布诚信“红黑名单”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做好信用信息整理归集；联合开展房地产中介机构乱象联合惩戒等工作。

8、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全面落实

扎实做好粮食收储销售工作，保障粮食市场供给，截止11月25日，全市粮油总库存88425吨，粮食销售36080吨，处置2018年产超标稻谷11680吨；加快推进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已完成户处设备完装工作；低温库项目已完成设计方案，争取在12月底完成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到位；完成2017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仓房设施维修；完成2019年产粮大县项目的安排及项目前期推进工

作，协同相关部门积极做好引导和服务工作，完成农投公司江油市物流仓储冷链配送园第三批申请国债项目的申报工作；健全安全责任体系，全面落实国有粮油企业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队伍建设，开展防火、防汛演练，安排专项资金投入消防硬件设施建设，2019年全市粮食企业未发生任何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9、价格收费监管工作有序推进

重新编制公布《江油市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清单》《江油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清单》《2019年涉农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涉农价格公示表》《涉企经营服务收费目录清单》，停征减征行政事业性收费686万元；不定期对各行政事业性执收单位、涉企收费单位、中介服务机构的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收费公示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按照《四川省定价目录》完成相关定价工作；做好向低收入群体发放临时价格补贴工作，截止现在共发放3次价格临时补贴，发放金额184.88万元，发放人次67534次；认真开展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价格监测、价格信息的录入公开工作；做好价格认定，办案数量列绵阳前茅。1-10月完成价格认定案件209件，认定金额1269.8万元，其中涉及刑事案件的财物价格认定177件，认定金额966.1万元；涉及行政案件的财物价格认定32件，认定金额303.7万元；严格按照《江油市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处理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江油市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处理暂行办法》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

10、县域经济和区域协同发展工作有序推进

认真落实《实施“振兴计划”推动县域经济加快发展的意见》相关工作任务，统筹协调全市县域经济发展，研究、决定县域经济发展中的重大政策、措施、资金等事项，指导、监测、考核全市县域经济工作；积极与有关区县加强区域协同对接服务。目前我市已与游仙、安州区、梓潼县签订区域协同发展合作协议，已赴天台县、嵊州市学习考察，成功建立联系沟通机制，正务实推进双向产业合作研究。下一步计划与平武县、涪城区、北川县签订区域协同发展合作协议，同时加强与市外区域开展合；做好成绵一体化发展事项中，由我市牵头的项目进展情况对接报送。

11、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

代市委、市政府起草印发了《江油市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十八条政策措施》《成立江油市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领导小组的通知》《2019年江油市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工作要点》《市级领导服务企业大走访活动实施方案》，定期向绵阳市民营办报送工作信息；开展清理转供电不合理加价及专项整治违规收

取水电气户头费的工作，实行直购电政策为企业节约电费 4098.1 万元，落实富余电量消纳政策为企业节约电费 300 余万元，下调一般工商业电价为企业节约电费 581 万元，积极清理规范转供电环节收费有关事项，为转供电用户节约电费 500 余万元。

12、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有序推进

继续开展易地扶贫搬迁相关政策培训；督促相关部门和乡镇针对各级检查、督查等反应的问题落实整改；开展易地扶贫搬迁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收尾和资金收回工作；对乡镇和排查工作队开展“两不愁三保障”回头看大排查工作培训；积极支援凉山州普格县开展易地扶贫搬迁档案整理工作。坚持以基“一对一”结对帮扶等五大工程 9 条具体工作措施，巩固脱贫成效

13、做好市委财委办公室日常工作

代拟《市委财经委员会工作规则》和《市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细则》，筹备了 4 次市委财委会会议，9 个上会议题得到顺利通过；加强与绵阳发改委沟通协调，积极为四川皇嘉等公司做好新三板挂牌财政奖补资金申报。

14、落实组织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

一是抓责任落实，始终把党建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年初，印发党建工作要点，明确全年党建工作的目标和任务。召开党建专题会议 6 次，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 13 次。认真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全面压实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二是加强廉政建设，提升廉洁自律意识。着眼于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形成党风廉政建设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以月度签到通报和季度学习强国通报为抓手，严格纪律约束。严格请示报告和出差报销等制度，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坚守廉政底线，坚决杜绝腐败问题的发生。三是聚焦立根固本，建设学习机关。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印发主题教育实施方案，成立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组织召开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制定细化工作计划，确保学习教育有、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不走过场、统筹推进、全面落实。开展集中学习 15 次、专题研讨 2 次，撰写调研报告 6 份，整改落实正在进行中。

15、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其他重要工作

市委市政府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专项调研、“十四五”规划前期工作、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试点、招商引资考察、城区机动车收费定价、机构改革等工作，积极发挥作用，履职尽责，全面完成各项任务。

二、机构设置

发改局下属二级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无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纳入发改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机关
2. 江油市项目服务中心
3. 江油市粮油监测站
4. 江油市价格认证中心
5. 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915.8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3.35 万元，下降 4%。主要变动原因是一次性项目经费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1910.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10.03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11 万元，占 0.01%，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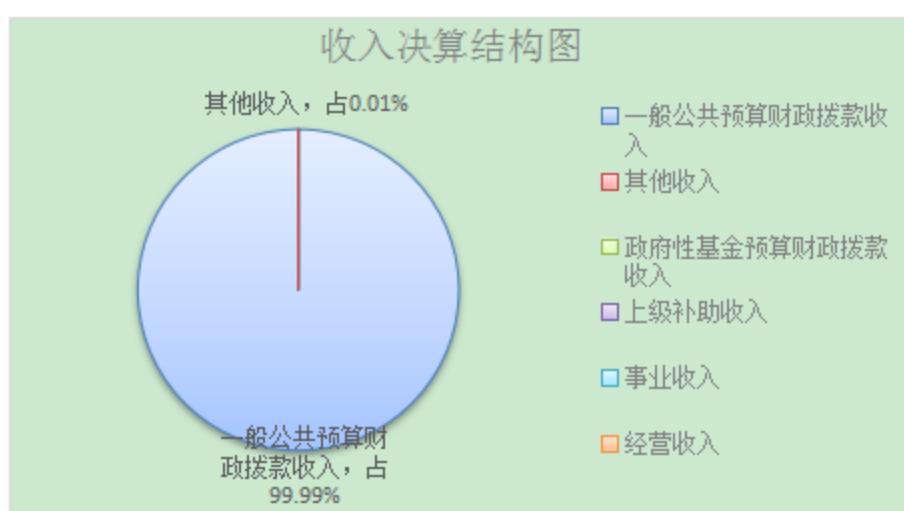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支出合计2318.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0.60万元,占45.3%;项目支出1267.92万元,占54.7%;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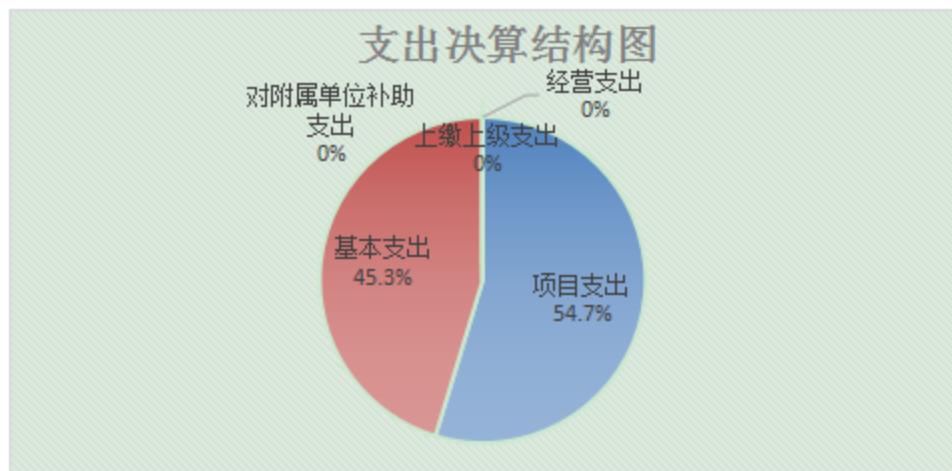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915.77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23.32万元,下降4%。主要变动原因是一次性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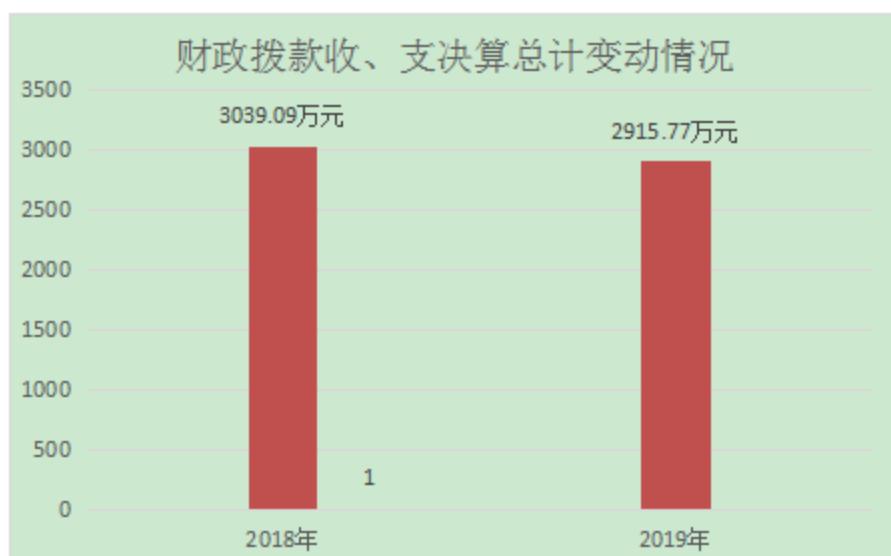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18.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9%。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985.06 万元，增长 73.9%。主要变动原因一是转拨上级 2018 年暴雨洪涝灾害救灾应急补助中央预算内基建投资资金 400 万元及 2017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支出预算 100 万元；二是支付粮食企业 2018 年度保管及利息费用 190 万元，三是支付乡村振兴规划编制经费 100 万元；四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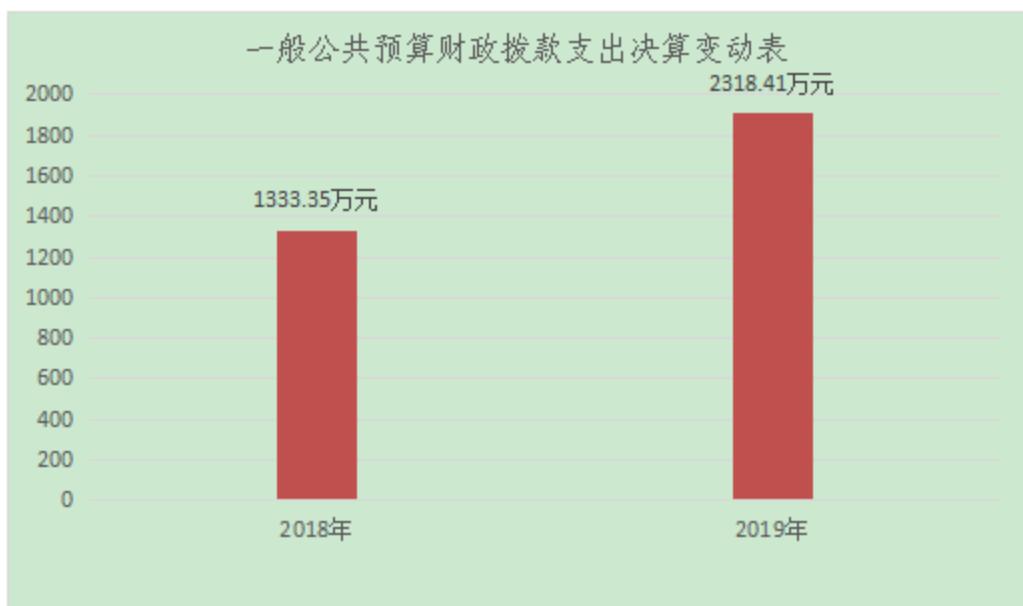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18.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87.47 万元，占 59.9%；教育支出（类）5.21 万元，占 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8.03 万元，占 12.4%；卫生健康（类）支出 22.7 万元，占 1%；城乡社区（类）支出 45 万元，占 1.9%；农林水（类）支出 70 万元，占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00 万元，占 17.3%；其他

支出（类）100万元，占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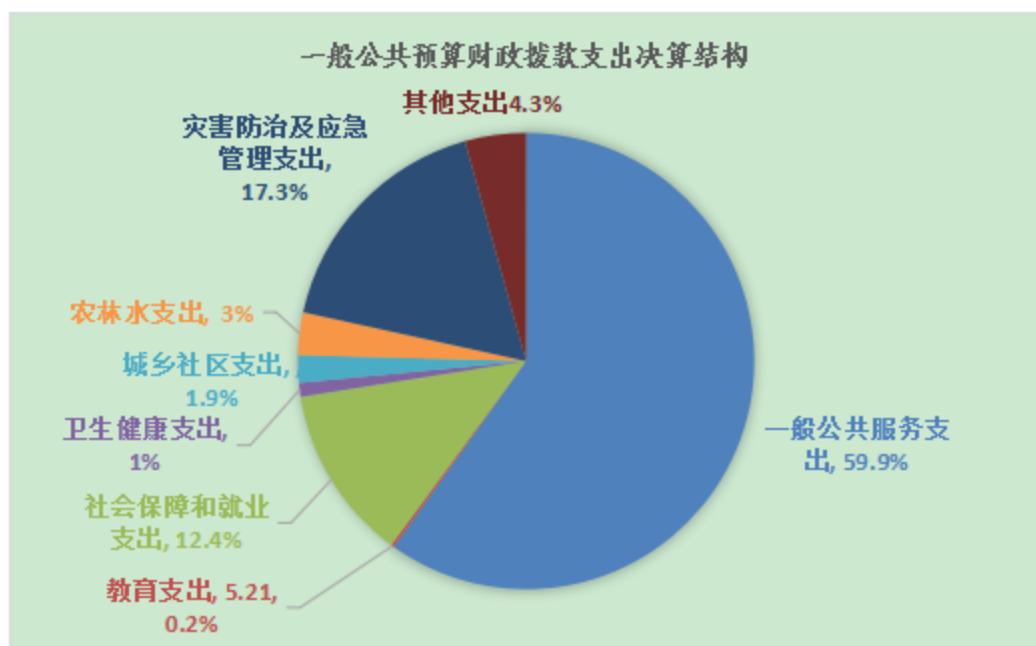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318.41万元，完成预算79.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624.94万元，完成预算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预算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22.72万元，完成预算100%。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项）：支出决算为624.81万元，完成预算7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付手续不齐，项目资金结转下一年支付。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决算5.21万元，完成预算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7.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89.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9.81 万元，完成预算 9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节余。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4.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7.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2129901（项）：支出决算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 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付手续不齐，项目资金结转下一年支付。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其他粮油事务支出（项）：全年未发生支出，年初预算 11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付手续不齐，项目资金结转下一年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5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35.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日常公用经费 114.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预算 9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市委市府相关规定的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规模及接待标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7 万元，占 100%。全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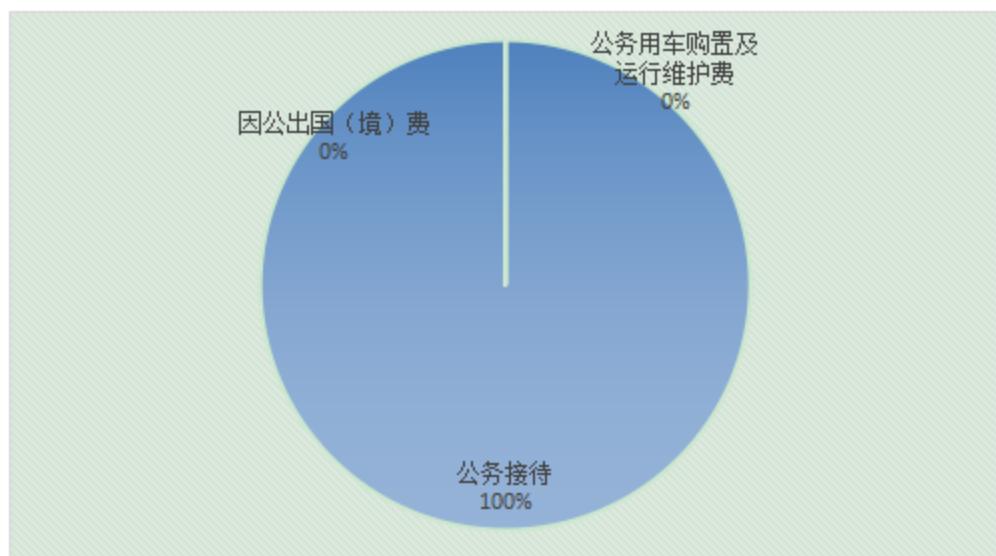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2019 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2018 年也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受公车改革影响，全年未发生公务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2018年也无此费用产生。

截至2019年12月底，我局无公务公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7万元，完成预算9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减少0.07万元，下降1%。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市委市府相关规定的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规模及接待标准。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7万元，主要用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55批次，61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7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价格认定工作0.2万元和发改重大项目工作6.8万元，其中主要涉及通航机场建设工作、上级专项检查调研接待及扶贫等发改事项。

2019年度未发生外事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单位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单位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发改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2.59万元，比2018年增加11.37万元，增长11.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发改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68.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68.93万元，主要用于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68.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68.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改局无公务公车。按照公车改革要求，我局公车已全部上缴国资委，且资产已经下账。我局也没有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和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发改局机关及

下属二级单位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 16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6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1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 2019 年我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逐渐丰富和完善。

本部门未开展 2019 年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价格认定工作经费”、“市级储备粮轮换费”、“救灾物资翻晒费”和“救灾物资仓库消防维护、保养专项经费”5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各部门积极向上争取、招商，落实全市项目储备工作，有效推进重大项目前期工作，促进全市县域经济发展，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

(2) “价格认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价格监测预警，严肃查处价格违法违规行为，做好涉农价格公示，落实非居用气、电价降价政策有效保障群众的切实利益，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

(3) “市级储备粮轮换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8 万元，执行数为 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粮食市场供给，配合政府运用储备粮宏观调控粮食供求，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下一步工作将继续按粮食储备时限要求，做好轮换工作。

(4) “救灾物资翻晒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确保救灾物资未出现霉烂等现象，提高物资的使用效率，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下一步工作将继续定期检查库房物资，按需翻晒。

(5) “救灾物资仓库消防维护、保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消防设备的正常使用，提高了储备物资的安全度，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下一步工作将继续加强检查清理，定期更换消防设备。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1. 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 | |
| 预算单位 | | 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25 | 执行数: | 25 |
| | 其中-财政拨款: | 25 | 其中-财政拨款: | 25 |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一是积极开展国民经济和装备动员潜力调查工作，二是落实好稳增长政策措施，牵头出台加快县域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通过上争、招商等，抓好项目储备，稳定经济增长，三是积极对接国家产业政策，抓好项目储备，编制 2019 年项目投资计划。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用于开支全市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相关费用 | 25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用于开支全市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相关费用 |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用于开支全市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相关费用 | ≥ 95% |
| | | | | ≥ 95%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2. 价格认定工作经费 | | |
| 预算单位 | | 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 元) | 预算数: | 5 | 执行数: | 5 |
| | 其中-财政拨款: | 5 | 其中-财政拨款: | 5 |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 | 预期目标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目标完成情况 | 一是加强价格监测预警，严肃查处价格违法违规行为，二是积极推进成本监审，三是做好涉农价格公示，落实非居用气、电价降价政策 | | 价格认定工作有效推进 | |
|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用于开支价格认定工作相关费用 | 5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用于开支价格认定工作相关费用 | 2019年12月31日前完成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用于开支价格认定工作相关费用 | ≥ 95%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3. 市级储备粮油轮换费 | | | |
| 预算单位 | | 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 | | | |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88 | 执行数: | 88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88 | 其中-财政拨款: | 88 | |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 抓好粮食销售,保障粮食市场供给,适时轮换出库市级储备粮供应市场,配合政府运用储备粮宏观调控粮食供求 | | 全年拨付粮食企业轮换费用 88 万元。 |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用于开支国有粮食企业市级储备粮油轮换费 | 88 | 88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用于开支国有粮食企业市级储备粮油轮换费 | 2019年12月31日前完成 | 2019年12月31日前完成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用于开支国有粮食企业市级储备粮油轮换费 | ≥ 95% | ≥ 95%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4. 救灾物资翻晒费 | | |
| 预算单位 | | 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 | | |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3 | 执行数: | 3 |
| | 其中-财政拨款: | 3 | 其中-财政拨款: | 3 |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 | 预期目标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保障救灾物资储备的有效储备，避免救灾物资霉变等变质 | | 救灾物资可正常使用，未出现霉变等现象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救灾物资翻晒费 | 3 |
| | 效益指标 | 效益指标 | 保障物资储备质量 | 提高物资储备质量，使物资储备年限最大化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翻晒满意度 | 98%以上 |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满意度 98%以上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5. 救灾物资仓库消防维护、保养专项经费 | | |
| 预算单位 | | | 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 | | |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2 | 执行数: | 2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 | 其中-财政拨款: | 2 |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保障消防设备正常运行 | | | 消防设备正常使用，全年未出现安全隐患事故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库房消防维护保养等 | 2 | 2 |
| | 效益指标 | 效益指标 | 对储备物资消防安全维护保养 | 提高储备物资消防安全 | 储备物资安全，全年未出现安全隐患事故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消防满意度 | 98%以上 | 满意度 98%以上 |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1。

本部门未开展 2019 年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银行利息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发展综合业务，预决算编审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发展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反映物价管理方面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反映出上述项目以外的开展其他发展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如全市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市级储备粮油的保管费、利息费及轮换费。
1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本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我局下属救灾仓库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的支出项目。

2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内设江油市项目服务中心，粮油监测站、江油市价格认证中心和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 4 个全额事业单位，其中：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作为独立的二级预算单位。

因机构改革，与上年机构相比，撤销价格监督检查分局，新增下属二级单位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

（二）机构职能

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作为市政府的职能部门，谋划研究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重大战略，提出事关全市经济发展的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大事项的建议，承担全市项目工作、价格、能源、粮食安全和应急物资储备工作，并按照规定承担发改局本级财务核算管理。

下属二级单位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负责市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19 年底，发改局有独立编制的机构 5 个，其中：行政机构 1 个；事业机构 4 个。共有人员编制 56 名，其中：行政编制 28 名；行政工勤编制 3 名；事业编制 25 名。

2019 年末在职人员合计 51 人，其中行政在职 29 人，新增 2 名人员，调出 4 人，1 人由行政转事业人员；工勤编制 5 人，与上年相比，减少 1 人，为退休人员；事业在职 17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 年，发改局（汇总部门）本年收入合计 1910.13 万元，其中财政安排拨款收入 1910.03 万元，其他收入 0.1 万元。

其中：发改局（本级部门）本年收入 1879.50 万元，其中财政安排拨款收入 1879.40 万元，其他收入 0.10 万元。

下属二级单位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本年收入 30.63 万元，其中财政安排拨款收入 30.63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 年，发改局（汇总部门）本年支出合计 2318.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0.6 万元，项目支出 1267.92 万元。

其中：发改局（本级部门）本年支出 2287.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2.97 万元，项目支出 1254.91 万元。

下属二级单位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本年支出 30.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3 万元，项目支出 13.01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 预决算编制情况

2019 年，发改局的预算编报按照市财政局的要求，一是基本支出预算严格按照人员工资标准和日常公用经费定额执行；二是专项支出预算根据部门事业发展和完成特定任务的需要，按照“轻重缓急、绩效优先”，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进行编报，并在市财政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了年度预算草案的编制和上报工作。

2. 执行管理情况

2019 年底，发改局（汇总部门）已到位财政拨款收入 1910.03 万元，占预算的 100%，上年财政应返回额度 1005.74 万元，累计 2915.77 万元，全年支出 2318.41 万元，年末结转 597.36 万元。

其中，发改局（本级部门）从时间进度看，至 6 月财政拨款 1139.44 万元，占年度的 39.5%，财政拨款支出 1093.37 万元，占年度的 47.8%；至 9 月财政拨款 1623.81 万元，占年度的 56.3%，财政预算拨款支出 1595.66 万元，占年度的 69.74%；至 11 月累计财政拨款 2366.44 万元，占年度的 82%，财政预算拨款支出 2215.14 万元，占年度的 96.82%。

为加强救灾物资储备，规范救灾物资管理，按局党委安排，江油市救灾物资仓库费用支出由四川江油国家粮食储备库代垫，年底按每年预算拨款支付，直至结清。

3. 支出绩效情况

（1）行政运转保障

发改局严格按照保证机构运转的要求，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管理，合理安排使用预算资金，有效地保证了机构正常运转的经费需要。

（2）机关厉行节约

2019年，发改局（本级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7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7万元，较上年下降1%；全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及因公出国（境）费用。

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全年无公务接待。

（3）机关节能降耗

2019年，发改局（本级部门）按照市财政确定的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定额编制机关水、电费财政拨款预算4.24万元，其中：水费0.53万元；电费3.71万元。水电费全部上缴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管理和使用。

江油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水、电费凭票据实报销。

（二）专项预算管理

1. 资金绩效分配情况

发改局专项项目资金预算的编制，严格执行《四川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分配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按照“轻重缓急、绩效优先”的原则，针对部门年度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的需要合理分配项目资金。2019年，发改局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管理类项目支出178万元，粮食类经常性项目支出462万元，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13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00万元，其他农业支出70万元和基本建设投资支出100万元。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发改局专项项目主要是根据部门事业发展和完成特定任务需求确定的行政管理类经常性项目与粮食事务类经常性项目，因此在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上严格执行《四川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分配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并根据项目实施的特点完善了相应的管理办法和规划，确保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发改局专项项目主要为行政管理类项目与粮食事务类项目，因此，项目实施完成后发挥了较大的社会效益。一是提升了发改局办公室的办文、办事的质量，同时提升了服务效率，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起到强力的推进和促动作用；二是提升了国有粮食企业自主经营的能力与安全保障能力，让企业在更好更大的平台上发挥自主经营效益，三是有效保障救灾仓库应急物质质量和安全。

（三）结果应用情况

我局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认真进行了自查自评，成立了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全体财务人员为成员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组，对单位 2019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的自我评价。从自评情况看，财务管理规范，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三公”经费使用管理符合厉行节约规定，资金的申请和拨付严格执行规定程序，较好地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财政资金发挥的效益明显，有效地保证了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特定任务目标的经费需要。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对 2019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的自我评价，一是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的申请和拨付符合规定程序；二是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三是保证了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特定任务目标的经费需要，财政资金发挥的社会效益明显。综合上述，发改局 2019 年财政支出绩效的自我评价得分为 98.6 分。

（二）存在问题

通过对 2019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的自我评价，发改局 2019 年财政支出绩效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绩效目标不够完善、不够细化；二是内控制度不够完善，部分人员对各种管理规定、办法等认识与理解不够。

（三）改进建议

针对上述存在问题，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改正和弥补，一是强化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按照“花钱必问效”的原则，切实做好“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二是加强与财政沟通，动态监控项目支付进度；三是完善内控制度；四是希望市财政局在恰当的时候对单位负责人和财务人员进行培训，进一步提升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强化财务监管，重视财务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附件：2019 年度发改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

2019年度发改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

| 绩效指标 | | | 指标分值 | 指标解释 | 计分标准 | 评价方式 | | 评价属性 | | 自评得分 | 备注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 |
| 部门预算管理 (60分) | 预算编制(20分) | 目标制定 | 4 | 评价部门(单位)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指标细化量化 | 1. 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 得2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 得2分, 否则酌情扣分。 | √ | √ | √ | 3.8 | | |
| | | 目标完成 | 6 | 评价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 以项目完成数量指标为核心, 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6 | √ | √ | √ | 6 | | |
| | | 编制准确 | 10 | 评价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准确 | 指标得分=(1-全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调剂金额÷年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数)×10 | √ | √ | √ | 10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调剂金额为: 年度绩效监控、中期评估、收支预算调整中涉及年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的调整额度(调减、调增额度均按正数计入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执行(30分) | 支出控制 | 8 | 评价部门(单位)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经费支出控制情况 | 计算部门(单位)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与决算的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8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6分，偏差度在20%—40%之间的，得4分，偏差度超过40%的，不得分 | √ | √ | 8 | | | |
| | 动态调整 | 12 | 评价部门(单位)开展绩效监控、中期评估以及收支预算调整后，将绩效监控和中期评估结果运用到部门预算调整的情况 | 1. 当部门(单位)年度部门预算调剂额和年末部门预算额度收回额均为0时，得满分。 2. 当部门(单位)年度部门预算调剂额和年末部门预算额度收回额均不为0时，指标得分= $(1 - (\text{年度部门预算调剂额} \div \text{年度部门预算总额}) \times 12)$ 。 3. 当部门(单位)年度部门预算调剂额为0，年末预算额度收回额不为0时，指标得分= $(1 - \text{年末部门预算额度收回额} \div \text{年度部门预算总额}) \times 12$ 。 4. 当部门(单位)年度部门预算调剂额不为0，年末预算额度收回额为0时，指标得分= $(1 - \text{年度部门预算调剂额} \div \text{年度部门预算总额}) \times 12$ 。 | √ | √ | 12 | 1. 年末部门预算额度收回额为：年末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额度收回财政总额。 2. 年度部门预算总额为：年初部门预算总额+年度绩效监控、中期评估、收支预算调整中涉及年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的调整额度。 | | |
| | 执行进度 | 10 | 评价部门(单位)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实际支出进度在6、9、11月分别达到40%、67.5%、82.5%的，分别得3分、4分、3分，未达到序时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 √ | 9.8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完成结果(10分) | 预算完成 | 6 | 评价部门(单位)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年终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在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的,得6分,未达100%的,按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 | | | | ✓ | ✓ | 5 | |
| | | 违规记录 | 4 | 根据审计、财政监督检查结果反映上年度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 依据上一年度审计、财政监督检查结果,发现部门(单位)在预算管理、财务收支等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4 | |
| 综合管理(30分) | 非税收入管理(10分) | 政策执行 | 2 | 评价是否按照规定的项目、标准、征收方式执收非税收入,是否按非税收入项目设立的权限和缓减免的依据,对非税收入进行缓减免 | 发现有未按规定的非税收项目、标准执收非税收或有违反规定缓减免非税收入的,发现一次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2 | 包含: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专项收入等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以及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下同) |
| | | 收入解缴 | 5 | 评价是否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缴入金库或财政专户 | 按非税收入解缴率计算得分。即: (截止12月31日实际解缴金库或财政专户总额 ÷ 全年已执收非税收入总额) × 5 | | | | | ✓ | ✓ | 5 | |
| | 收入调整 | 3 | 评价年初非税收入征收计划与年度执行数差异情况 | 指标得分 = (1 - 年度收支预算调整非税收入调整额 ÷ 年初非税收入征收计划额) × 3 | | | | | | ✓ | ✓ | 3 | 因政策性调整增收的除外,但应提供相关佐证资料。 |
| 政府采购管理(5分) | 采购执行 | 5 | 评价年度实际实施政府采购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一致性 | 年度部门预算政府采购实际执行额超过或小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每增加10%的,扣1分 | | | | | | ✓ | ✓ | 5 | |
| 资产管理(5分) | 系统管理 | 5 | 评价部门(单位)将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情况 | 1. 未将所属单位国有资产纳入系统管理,每少一个单位扣1分。2. 未将资产变动情况及时录入系统,每次扣0.5分。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内控制度管理(5分) | 制度建设 | 5 | 评价部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和执行情况 |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的得分,否则不得分。在本年度内因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造成单位出现廉政风险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不得分 | √ | √ | 5 | |
| | | | | | | | | | |
| | 三公经费管理(5分) | 预算编制执行 | 5 | 评价部门(单位)三公经费编制与执行情况 | 1. 部门(单位)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年初部门预算编制较上年实现“零增长”的,得2分,按每项增长扣1分。2. 部门(单位)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未突破年初预算数的得3分,每项增长的,扣1分。 | √ | √ | 5 | 1. 因机构改革因素影响“三公”经费预算决算增长的除外。2. 公务用车购置、因公出(国)境经费不纳入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评价。 |
| | 信息公开(2分) | 自评公开 | 2 | 评价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是否按要求向社会公开 | 按要求随同部门决算公开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 2 | |
| 绩效结果应用(10分) | 整改反馈(8分) | 结果整改 | 4 | 评价部门(单位)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及中期评估和重点绩效评价)中提出的问题,发现一处未整改的,扣1分,直至扣完 | √ | √ | 4 | |
| | | 应用反馈 | 4 | 评价部门(单位)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绩效结果运用情况 | 1.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运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2分,延时报送的不得分。2. 部门(单位)对绩效结果反馈问题全部整改的得2分,部分整改的酌情扣分。 | √ | √ | 4 | |
| 合计 | | | | | | | | 98.6 | |

注:若某部门(单位)不存在某项评价内容或评价指标,则该评价内容或评价指标不计入该部门评价范围,应在自评和自评报告中阐述说明,即该部门评价总分=不含该评价内容或指标的评价总分/(100-该评价内容或指标所占分值)*100。

附件 2

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未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无。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无。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无。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无。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无。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无。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无。

(二) 项目管理情况。无。

(三) 项目监管情况。无。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无。

(二) 项目效益情况。

无。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无。

(二) 存在的问题。无。

(三) 相关建议。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